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国国际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广西赛区选拔赛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汇聚全社会创新创业合力，加快推动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教高函〔2020〕5号）（以下简称“国赛”）的部署和广西赛区选拔赛（以下简称“区赛”）的工作安排，定于2020年6月至11月举办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为做好区赛相关工作，确保比赛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目标与任务

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大赛旨在激发学生的创造力，激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锤炼意志品质，开拓国际视野，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

以赛促教，探索素质教育新途径。把大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抓手，引导各类学校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深化人才培养综合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推动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形成新的人才质量观、教学质量观、质量文化观。

以赛促创，搭建成果转化新平台。推动赛事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紧密结合，促进“互联网+”新业态形成，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努力形成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新局面。

三、大赛总体安排

根据国赛“五个更”的总体安排，本届区赛的主要思路是力争做到“五个深”。一是深化改革。将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把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探索形成各学段有机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链条，加快培养敢闯会创的高素质创新创业人才。二是深度创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创新发展的有关指示精神，以大赛为抓手，加强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三是深根固本。做到不忘教育初心，勇担育人使命，坚持以赛促教、回归教育，确保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同向同行，打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根基。四是深挖资源。立足广西“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开放发展总体布局，主动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科学合理整合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科研院所优质资源，汇聚全社会力量，

助力大学生创新创业并实现高质量就业。五是深入人心。积极引导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助力脱贫攻坚，广泛开展接地气、有实效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加强赛事活动宣传，扩大赛事影响力。

第六届区赛将举办“1+4”系列活动。“1”是1项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原国际赛道并入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萌芽赛道。“4”是4项同期活动，包括“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广西“金种子”训练计划、广西高校创新创业成果展暨“校企行”对接巡展、“壮美广西·我为家乡代言”短视频征集活动。

四、组织机构

本届大赛由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党委统战部、网信办，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生态环境厅、农业农村厅、市场监管局，广西科学院、共青团广西区委共同主办，贺州学院承办，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冠名支持，北京投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由自治区教育厅主要负责人担任主任，自治区教育厅及其他联合主办单位各1名负责人、承办单位及冠名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副主任，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组委会办公室设在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工作。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贺州学院产教融合与

创新创业中心（创新创业学院）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自治区教育厅学生处、基教处、职成处等有关处室派出工作人员协助组委会办公室工作。

组委会下设大赛工作委员会，负责大赛的具体筹备和组织实施工作。贺州学院主要负责人兼任主任，贺州学院分管创新创业工作校领导任常务副主任，成员由贺州学院相关职能部门的有关同志组成。

组委会下设大赛专家委员会，由广西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主要负责人任主任，成员包括行业企业、投资机构、创业孵化机构、大学科技园、公益组织、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专家，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等工作。

大赛设立观察团，邀请区内外创新创业教育方面的知名企业家、投资人、专家学者等组成，负责为大赛的组织和实施、参赛项目的培育和孵化等建言献策。

大赛设立纪律与监督委员会，由各主办单位相关部门和贺州学院纪检监察部门的同志组成，对大赛组织评审工作和协办单位相关工作进行监督，并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予以处理。

大赛设立公证处，由贺州学院邀请贺州市公证处的同志担任公证人员，对大赛过程和结果进行公证，确保大赛在公平公正的环境下进行。

上述组织机构组成人员名单见附件 1。

五、参赛项目要求

（一）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

工智能、物联网、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服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服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各赛道参赛项目类型见附件）。

（二）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在国赛通知发布前已获投资 1000 万元及以上或在 2019 年及之前任意一个年度的收入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参赛项目，请在全国总决赛和区赛时提供相应佐证

材料。

（四）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参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五）各有关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六、比赛赛制

区赛主要采用校级初赛、区级复赛、区级在线决赛三级赛制（不含萌芽赛道）。校级初赛由各学校负责组织，区级复赛和区级在线决赛由区赛组委会负责组织，各学校按照区赛组委会确定的配额择优遴选推荐项目。区赛组委会将综合考虑各学校报名团队数、参赛人数和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等因素分配区赛名额。

七、赛程安排

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有关部署，本届大赛采用线上和线下的方式交替进行。

（一）在线启动仪式（6月10日）

根据全国赛事工作安排，广西赛区选拔赛于6月10日举行在线启动仪式，同时举办大赛在线专题讲座。

（二）参赛报名阶段（6—7月）

各学校宣传动员，鼓励学生积极参赛。鼓励高校组织有研究生牵头或参与的项目参赛。参赛团队可以通过登录“全国大

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国际参赛项目通过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官网(www.pilcchina.org)进行报名(具体安排另行通知)。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区赛报名截止时间为2020年7月9日24时。各学校加强对参赛项目的审查,注意在意识形态问题、导向性问题等方面严格把关。

(三) 学校“金种子”项目培育计划(6—7月)

各学校自行实施“金种子”项目培育计划,邀请区内外知名专家深入开展线上指导,巩固“广西院校双创网上学堂”在线慕课学习成果,为本校参加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提供项目选拔、培育和孵化平台,确保学校备赛组织与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切实提升参赛项目质量,由北京投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和平台支持。

(四) 校赛阶段(6—7月)

各学校自行组织本校选拔赛,遴选优秀项目。要加强前期辅导和培育,邀请区内外专家组织训练营开展训练,提升项目质量。组织学生参与观摩和训练,助推营造创新创业教育良好氛围。

(五) 区赛阶段(7—8月)

1. 学校推荐项目

各学校按照组委会分配的名额于7月17日前推荐项目参加

区赛，将相应项目的计划书上传至区赛初赛评审网站（具体事宜另行通知）。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区赛决赛参考。

2. 项目评比

（1）网络初审：7月下旬，专家在线对各学校推荐项目进行网络评审，确定进入全区在线决赛的项目。

（2）公布晋级名单：7月下旬，组委会向全区公布晋级在线决赛项目名单。

（3）在线抽签：7月底，各晋级项目通过易班平台抽签，确定分组和比赛次序。大赛纪律与监督委员会和公证处对抽签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

（4）在线决赛：8月初，各参赛团队原则上在本校通过视频的形式，按照抽签次序进行路演答辩，决出金奖、银奖、铜奖。北京投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和平台支持。

（5）同期活动：为营造创新创业氛围，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协调，各地各学校以线上为主的方式在现场赛期间开展创新创业成果展、大赛优秀项目“校企行”对接巡展、大学生创客秀、投融资洽谈会等活动。

（六）广西“金种子”项目训练营（8月上旬）

广西“金种子”项目训练营由贺州学院和广西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共同组织，北京投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和平台支持，名列各赛道小组赛前列的金奖项目进入训练营，经集训并参加排位赛后，最终确定代表广西晋级国赛

的项目。

（七）闭幕式（8月上旬）

闭幕式通过网络直播的形式举行，向全区开放直播观看端口，各有关单位组织师生通过直播观看端口观看闭幕式。

（八）“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6—11月）

1. 各高校制定“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6月）

各高校要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对于高质量完成教育脱贫攻坚任务的要求，组织项目团队到河池市都安瑶族自治县等广西8个未脱贫摘帽贫困县对接脱贫需求，开展项目调研和帮扶工作。同时，根据实际条件和扶贫对接点的情况，参考国家“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自行制定相应的活动方案，组织参赛项目到其他革命老区、扶贫对接地开展活动。

各高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电子版及加盖学校公章的扫描件请于6月28日前报区赛组委会，邮箱：gxsc2020@163.com。

2.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在线启动仪式暨“壮美八桂·青春筑梦”主题活动（7月初）

采用视频会议形式，组织全区各高校师生代表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在线启动仪式。同时开展“壮美八桂·青春筑梦”主题活动，主要包括爱国主义教育在线专题讲座、援鄂英雄讲述战“疫”故事、广西党史易班在线问答活动、广西“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易班在线优秀项目展、我讲扶贫脱贫故事和

“壮美广西·我为家乡代言”短视频优秀作品展播等。

3. 持续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6—11月）

不单独举办“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闭幕式。

（九）国赛阶段（11月）

根据国赛组委会的名额分配及参加国赛的通知精神，组织我区晋级国赛项目参加全国总决赛。

（十）总结表彰（12月）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工作总结和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工作布置会合并举办。

八、评审规则

区赛评审规则参照国赛要求设置。近期，国赛组委会将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公布，请自行登录网站查看具体内容。

九、奖项设置及奖励措施

（一）奖项设置

大赛设金奖、银奖、铜奖和各类单项奖；另设高校集体奖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奖（详见附件）。同时，为冠各单位、协办单位和技术支持单位授予感谢状。优秀组织奖根据获奖情况和参赛组织工作予以奖励。基本条件是：往届已参赛的学校，参赛项目数量不低于去年水平。综合性、理工类本科高校参赛项目数量达到每100名在校生（不含高职高专生）3项以上，医学

类本科高校、独立学院每 100 名在校生（不含高职高专生）2 项以上，其他本科高校参赛项目达到每 100 名在校生（不含高职高专生）2.5 项以上。高职高专院校（含成人高校）、本科高校举办的高职、中职中专每 100 名在校生 1 项以上。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高校，参赛项目数量达到每 500 名在校生 1 项以上。有研究生教育的高校，研究生牵头或参与的项目数量，不得低于去年水平。

（二）奖励措施

1. 获得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第一指导老师，直接入选自治区创新创业教育导师库。

2. 获得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第一指导老师，可申报广西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工程项目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不占学校申报名额，同等条件下可优先予以立项。

3. 获得区赛银奖及以上奖项的指导老师，在职称晋升、岗位聘任、绩效考核等方面，各学校可根据本校实际，拟定相应奖励办法。

4. 获得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项目团队排名前 5 名的本科或硕士毕业生，符合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5. 获得区赛金奖及以上奖项项目的负责人，符合自治区级优秀毕业生相关评选条件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6. 获得区赛金奖及以上奖项项目团队排名前 5 名的高职高

专毕业生，符合条件的可直接升本，不占学校计划指标。

7. 获得国赛银奖及以上项目的主要负责人符合广西优秀共青团员、广西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要求的，在参评时给予优先考虑。

十、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强化保障。各地各学校要将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纳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总体方案，作为年度重点工作。要安排必要的经费，为师生参赛和赛事活动提供条件保障和支持。

（二）科学组织，提质增量。各地各学校要层层动员和精心组织各学科专业的学生，特别是优秀在校生成和毕业生参与竞赛，大力鼓励和积极引导所有专业课教师、学生辅导员、实验技术人员等教师参与竞赛指导，带领学生创新创业。

（三）强化实训，课赛融合。为了帮助各地各学校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顺利举办大赛工作，组委会将举办在线师资研修班。各学校要同期组织开展各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组织做好学校参赛项目实战训练工作。

（四）加强宣传，广泛发动。聚合各界优势资源，助推全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利用好“广西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微信公众号，组织策划“壮美广西·我为家乡代言”“我的创业故事”等专题，面向全区高校征集优秀作品进行推送。

各地各学校要借助区内外主流媒体平台，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宣传工作。

（五）以赛促评，教学相长。将本届大赛作为提升我区创新创业师资水平和素养的重要抓手，各地各学校要有计划、有组织地培育一批优秀的创新创业导师，促进全区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工作提质升级。

（六）整合资源，促进科转。各地各学校要进一步加强创新创业项目成果转化，开展优秀项目资源对接会，发动各创新创业联盟、孵化器负责人、投融资机构等专家，与优秀项目进行融资洽谈。

（七）加强沟通，统筹协调。各地各学校要安排专人负责大赛的上下衔接与信息报送等工作，确保本届大赛顺利进行。

十一、其他事项

（一）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于6月21日前报送负责人和联系人信息（见附件6），发送到组委会邮箱：gxsc2020@163.com。

（二）大赛工作QQ群号为：1095747583，请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指定两名工作人员于6月21日前加入该群，便于赛事工作沟通交流。

（三）各学校参赛团队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org.cn）查看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相关信息。

(四) 其他未尽事宜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

(五) 区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 赖裕福 刘尚谱

联系电话：0771—5815187、5815218

电子邮箱：gxsc2020@163.com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69 号 1908 室

邮编：530021

贺州学院 胡珺 孙梓钰

联系电话：0774—5225870、5220334

地址：广西贺州市西环路 18 号贺州学院产教融合与创新创业中心（创新创业学院）

邮编：542899

- 附件：1.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组织机构
2.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3.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4.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职教赛道方案
5.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

赛广西赛区选拔赛萌芽赛道方案

6.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各单位负责人、联系人信息汇总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20 年 6 月 1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党委统战部、网信办，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生态环境厅、农业农村厅、市场监管局，广西科学院、共青团广西区委

二、承办单位

贺州学院

三、冠名单位

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

四、协办单位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大学书店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技术支持单位

北京投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六、组织委员会

主任：唐咸仅 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书记、教育厅厅长

副主任：黄雄彪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

吴郭泉 贺州学院党委副书记、校长

邓国忠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部务会成员、广西中华职业教育社专职副主任
廖忠群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二级巡视员
唐爱斌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党组成员
陆爱平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二级巡视员
乐永红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党组成员
李一平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二级巡视员
李如平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党组成员、总农艺师
钟会超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饶为国	广西科学院副院长
廖长友	共青团广西区委副书记
刘 洪	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 翔	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成 员：朱其现	贺州学院党委常委、副校长
李美清	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处长、大赛组委会办公室主任（兼）
薛 意	广西中华职业教育社秘书长
刘国红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信息化发展处处长
蓝 波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创新和高技术发展处处长
沙肖岩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人事教育处处长
谭志雄	自治区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

周湘龙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信息中心主任
凌飞展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科技教育处副处长
李佩鸿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促进处处长
杨 磊 广西科学院应用物理研究所所长
钟声宇 共青团广西区委学校部、少年部部长
杨雄珍 贺州学院教务处处长
肖盛誉 共青团贺州学院委员会书记
江 浩 贺州学院产教融合与创新创业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兼）
陈建强 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市场部总经理
李常青 广西数广迈越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韦 为 广西数广必达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伍 艳 云上广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七、工作委员会

主 任：吴郭泉 贺州学院党委副书记、校长
常务副主任：朱其现 贺州学院党委常委、副校长
成员由贺州学院相关职能部门的有关同志组成。

八、专家委员会

主 任：解庆林 广西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桂林理工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

副主任：郭 庆 广西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教授

马德富 北京新产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
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

成员由行业企业、投资机构、创业孵化机构、大学科技园、
公益组织、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专家组成。

九、观察团

团 长：高莹莹 北京知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广西知
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副团长：王立朋 全国高校创新创业（河北）投资服务联
盟秘书长

成 员：施亚东 江苏投智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CEO

黄声明 广西金融投资集团大客户部副总裁

刘永昌 北京投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范 俭 广西大学生创业就业研究会执行会长

十、纪律与监督委员会

主 任：兰瑞芳 贺州学院纪委副书记、纪委办公室主任、
监察处处长

副主任及成员由各主办单位相关部门和贺州学院纪检监察
部门的同志担任。

十一、公证处

由贺州学院邀请贺州市公证处的有关同志担任公证人员。

附件 2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高教主赛道方案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设高教主赛道。同时将原国际赛道并入高教主赛道。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二）“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

（三）“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

（四）“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五）“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医疗健康、交通、人力资源服务等。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

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原则上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二）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按照参赛学校所在的国家和地区，分为中国大陆参赛项目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及国际参赛项目 2 类。国际参赛项目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可根据当地教育情况适当调整学籍和学历的相关参赛要求。

（三）所有参赛材料和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四）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须尊重中国文化，符合公序良俗。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分为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师生共创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

2.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创意组（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二）初创组。参赛项目工商登记注册未满3年（2017年3月1日后注册），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不超过1轮次，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申报人须为初创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2. 初创组项目的股权结构中，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含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可以参加初创组，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26%）。

（三）成长组。参赛项目工商登记注册3年以上（2017年3月1日前注册）；或工商登记注册未满3年（2017年3月1日后注册），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2轮次以上（含2轮次），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

毕业生（2015 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2. 成长组项目的股权结构中，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含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可以参加成长组，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 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

（四）师生共创组。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或者教师与学生共同参与创业且教师所占权重比例大于学生（如已注册成立公司，教师持股比例大于学生）的项目参加师生共创组进行比赛。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参赛项目如已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注册年限不得超过 5 年（2015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师生均可为公司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股权结构中，师生股权合并计算不低于 51%，且学生参赛成员合计股份不低于 10%。

2. 参赛申报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 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

3. 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在编教师（2020 年 6 月 1 日前正式入职）。

四、比赛赛制

中国大陆参赛项目采用校级初赛、区级复赛、区级在线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校负责组织，区级复赛和区级在线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大赛组委会将综合考虑各学校报名团队数、参赛人数和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等因素分配区级在线决赛名额。

全区共产生 800 个项目入围高教主赛道，通过网上评审，产生 200 个项目进入全区在线决赛（含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及国际参赛项目）。

中国大陆参赛项目、中国港澳台地区及国际参赛项目同时参加在线决赛，统一打分，分类排名。

五、奖项设置

高教主赛道中国大陆项目设金奖 50 个、银奖 100 个、铜奖 300 个。中国港澳台地区及国际参赛项目设金奖 10 个、银奖 20 个、铜奖 30 个，如果参赛项目总量达不到 150 项，则适当减少奖项数量。另设最佳创意奖（从创意组中产生）、最具商业价值奖（从初创组、成长组中产生）、最具人气奖（由网络投票评选产生）各 1 个。获奖项目将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提供投融资对接、落地孵化等服务。

设优秀组织奖 10 个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六、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组委会所有。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继续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有温度、更深程度上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领航脱贫攻坚 红色筑梦创业人生

二、主要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的大学生的回信精神和给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题词精神，充分展示建设壮美广西、共圆复兴梦想、民族团结进步的良好风貌，大力弘扬伟大改革开放精神，鼓励青年“敢闯敢试、敢为天下先”，组织大学生深入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和城乡社区，接受思想洗礼，助力精准扶贫、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奋力推动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用创新创业的生动实践书写无愧于时代的壮丽篇章。

三、主要活动与时间安排

（一）制定方案（2020 年 6 月）

各高校要聚焦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围绕做好社区创业、乡村振兴、环境保护等制定本校 2020 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跟踪调研往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项目进展情况，为参与活动的本届及往届团队创造项目落地环境。活动方案要明确活动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并于 6 月 28 日前报送大赛组委会（邮箱：gxsc2020@163.com）。

（二）启动仪式（2020 年 7 月）

大赛组委会将于 7 月初采用视频会议形式，组织全区各高校师生代表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在线启动仪式。同时开展“壮美八桂·青春筑梦”主题活动，主要包括爱国主义教育在线专题讲座、援鄂英雄讲述战“疫”故事、广西党史易班在线问答活动、广西“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易班在线优秀项目展、我讲扶贫脱贫故事和“壮美广西·我为家乡代言”短视频优秀作品展播等。

（三）活动报名（2020 年 6—8 月）

各高校要积极挖掘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 6 月 11 日至

8月15日。

（四）组织实施（2020年6—9月）

各高校负责组织本校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做好需求对接、培训、宣传等工作。特别是根据河池市都安瑶族自治县等广西8个未脱贫摘帽贫困县的科技、农业、环保等方面需求，结合大学生项目团队自身的优势，助力脱贫攻坚，支持大学生开展线上创业就业。

各高校要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专项经费、师生共创、校地协同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推出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和帮扶示范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要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各方支持，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五）总结表彰（2020年9月）

各高校要及时做好本次活动经验总结和成果宣传。大赛组委会将在区赛在线决赛期间举办线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优秀成果展。

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安排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如参加大赛，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其他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单列奖项、单独设置评审指标。

（一）参赛项目要求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5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4. 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5. 没有参加本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不得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比赛。

6. 各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商业组。

1. 公益组

（1）参赛项目以社会价值为导向，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者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3) 师生共创的公益项目，若符合“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要求，可以参加该组。

2. 商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的痛点问题、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融合。

(2) 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司的项目均可参赛。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1/3。如已注册成立机构或公司，学生须为法人代表。

(3) 师生共创的商业项目不能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可参加高教主赛道。

（三）比赛赛制

采用校级初赛、区级复赛、区级在线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校负责组织，区级复赛和区级在线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大赛组委会将综合考虑各学校报名团队数、参赛人数和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等因素分配区级总决赛名额。

全区共产生 400 个项目入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通过网上评审，产生 50 个项目进入区级在线决赛。

（四）奖项设置

设“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金奖15个、银奖30个、铜奖140个。设“乡村振兴奖”“社区治理奖”“逐梦小康奖”“网络影响力奖”各1个，奖励对农村地区教育、科技、农业、医疗、扶贫以及城乡社区治理等方面有突出贡献的项目。

设“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优秀组织奖5个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获奖单位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学校要成立专项工作组，推动形成政府、企业、社会联动共推的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学校要主动协调当地政府科技、农业、环保等有关部门，制定针对创业帮扶团队的优惠政策，整合对方资源，对活动予以支持。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学校应认真做好本次活动的宣传工作，通过提前谋划、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全面展示各高校青年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生动实践和良好精神风貌。

（四）敢于尝试、积极创新。利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新型传播与销售途径，引导、助力红旅项目团队把握机会，积极创新创业。

六、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组委会所有。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职教赛道方案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设立职教赛道，推进职业教育领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组织学生开展就业型创业实践。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一）“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二）“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领域生产加工、维护、服务；

（三）“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

（四）“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五）“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家政服务、养老服务、食品安全、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健康服务、交通、社区服务等。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职业院校（含职业教育本科、高职高专、中职中专）学生（不含在职生）、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学生（不超过 30 周岁）可以报名参赛。

（二）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原则上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三）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四）各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三、参赛组别和对象

分为创意组与创业组。

（一）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创新的改良技术，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二）创业组。参赛项目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2015 年 3 月 1 日后

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15 年之后毕业）、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2015 年 6 月之后毕业）。企业法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 1/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项目须参加创业组（不能参加创意组，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有参赛申报人的除外），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 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教师持股比例大于学生团队持股比例的项目，只能参加高教主赛道师生共创组（详见附件 2），不能报名参加职教赛道。

四、比赛赛制

采用校级初赛、区级复赛、区级在线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校负责组织，区级复赛和区级在线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大赛组委会将综合考虑各学校报名团队数、参赛人数和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情况等因素分配区级在线决赛名额。

全区共产生 400 个项目入围职教赛道，通过网上评审，产生 50 个项目进入区级在线决赛。

五、奖项设置

设职教赛道金奖 15 个、银奖 30 个、铜奖 140 个。如果参赛项目总量达不到 5000 项，则适当减少奖项数量。

设职教赛道优秀组织奖 10 个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获奖单位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六、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组委会所有。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萌芽赛道方案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设立萌芽赛道，推动形成各学段有机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链条，发现和培养创新创业后备人才。具体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推动创新创业素质教育，探索基础教育阶段创新创业教育的新模式，引导中学生开展科技创新、发明创造、社会实践等创新性实践活动，培养创新精神、激发创新思维、享受创造乐趣、提升创新能力。

二、参赛对象

普通高级中学在校学生。参赛学生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鼓励学生以团队为单位参加（团队成员原则上不超过 15 人），允许跨校组建团队。

三、参赛项目要求

（一）项目应紧密融合学习、生活、社会实践，能创造性地解决问题或提供解决思路，具有可预见的应用性与成长性，可以是各类中学生赛事获奖项目或作品（可参照教育部公布认可的中小學生全国性竞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

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

（二）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奖项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四）各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四、赛程安排

各市教育局要成立有基础教育部门参与的大赛萌芽赛道工作小组，认真研究并制定工作方案，推进以下各阶段的赛事组织工作：

（一）项目或作品遴选（2020年6—7月）。各市要做好本地优秀创新项目的遴选工作，遴选环节和方式等可自行决定。

（二）项目或作品推荐（2020年7月中旬）。请各市教育局于7月24日前，向大赛组委会报送2—3个参加区赛在线决赛的候选项目或作品。

（三）区赛在线决赛（2020年8月初）。大赛专家委员会对

各市推荐的项目进行遴选，确定最终推荐国赛项目。

五、奖项设置

萌芽赛道设创新潜力奖若干个，获奖项目将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六、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组委会所有。

附件 6

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
各单位负责人、联系人信息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负责人/联系人姓名	办公电话及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邮编	传真	电子邮箱
		负责人：					
		联系人：					